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3097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进行逐项落实，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